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饼干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71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 干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9921- 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 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 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饼干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丁基羟基茴香醚（BHA）（以油脂中的含量计）、二丁基羟基甲苯（BHT）（以油脂中的含量计）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（以油脂中的含量计）、没食子酸丙酯（PG）（以油脂中的含量计）、三氯蔗糖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霉菌、三聚氰胺、铅（以Pb计）

二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肉冻、皮冻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铬（以Cr计）。

2、酱卤肉、肉灌肠、其他熟肉(自制) 抽检项目包括胭脂红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

三、茶叶及相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 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代用茶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二氧化硫、敌敌畏、乐果、六六六、滴滴涕。

四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 果与籽类食品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 准》,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其他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滑石粉、黄曲霉毒素B1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沙门氏菌、三氯蔗糖、纽甜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2、开心果、杏仁、松仁、瓜子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滑石粉、黄曲霉毒素B1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沙门氏菌、三氯蔗糖、纽甜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五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 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 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31637-2016《食品安全国 家标准 食用淀粉》,GB/T 8883-2008《食用小麦淀粉》要 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淀粉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氢氰酸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霉菌和酵母计数、铅（以Pb计）

六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 点、面包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 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9921-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食品整治办 [2009]5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(第二批)》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糕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、安赛蜜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、脱氢乙酸、纳他霉素、三氯蔗糖、纽甜、阿斯巴甜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霉菌、富马酸二甲酯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七、罐头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畜禽肉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商业无菌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锡（以Sn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。

八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白酒、白酒（液态）、白酒（原酒）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、三氯蔗糖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2、以发酵酒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胭脂红、苋菜红、亮蓝、新红、赤藓红）、铅（以Pb计）

九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通用小麦粉、专用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二氧化钛、滑石粉、黄曲霉毒素B1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A、过氧化苯甲酰、溴酸钾、甲醛次硫酸氢钠（以甲醛计）、草甘膦、杀螟硫磷、生物苄呋菊酯、

2、谷物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赭曲霉毒素A、甲基毒死蜱、溴氰菊酯、苯醚甲环唑

十、蔬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2762-2012《食品安全国 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 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9921-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 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干制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米酵菌酸、铅（以Pb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。

十一、薯类和膨化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17401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 化食品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 准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9921-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抽检项目包括水分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丁基羟基茴香醚（BHA）（以油脂中的含量计）、二丁基羟基甲苯（BHT）（以油脂中的含量计）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（以油脂中的含量计）、没食子酸丙酯（PG）（以油脂中的含量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二氧化钛、黄曲霉毒素B1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十二、水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水果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展青霉素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霉菌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2、蜜饯类、凉果类、果脯类、话化类、果糕类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日落黄、亮蓝、赤藓红、新红）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展青霉素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霉菌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十三、速冻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 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 标准》,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 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,GB 19295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 准 速冻面米制品 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水饺、元宵、馄饨等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十四、糖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 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 限量》,GB 29921-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卫生 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 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糖果抽检项目包括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日落黄、亮蓝、靛蓝、赤藓红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霉菌、三聚氰胺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铅（以Pb计）

十五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符合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 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 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 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 (第五批)》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副溶血性弧菌、苏丹红Ⅰ、苏丹红Ⅱ、苏丹红Ⅲ、苏丹红Ⅳ、碱性橙Ⅱ、碱性橙21、碱性橙22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

2、酿造食醋、配制食醋抽检项目包括总砷（以As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总酸（以乙酸计）、游离矿酸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

十六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果、蔬汁饮料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锡（以Sn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酵母、商业无菌、甜蜜素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安赛蜜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三氯蔗糖、纳他霉素、阿斯巴甜、脱氢乙酸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诱惑红、赤藓红、亮蓝、日落黄、苋菜红、新红、胭脂红、酸性红）、展青霉素、防腐剂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比例之和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邻苯基苯酚、增效醚、马拉硫磷。

2.蛋白饮料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酵母、商业无菌、氰化物（以CN-计）、脲酶试验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、阿斯巴甜、脱氢乙酸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安赛蜜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诱惑红、柠檬黄、胭脂红、苋菜红、日落黄、亮蓝、酸性红）、甜蜜素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防腐剂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比例之和、三聚氰胺、蛋白质。

3. 碳酸饮料（汽水）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锡（以Sn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酵母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甜蜜素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安赛蜜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诱惑红、赤藓红、亮蓝、日落黄、苋菜红、新红、胭脂红、酸性红）、阿斯巴甜、三氯蔗糖、咖啡因（限可乐型碳酸饮料）、二氧化碳气容量、防腐剂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比例之和